

公 示

按照《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评选表彰全省食品安全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知》（豫人社函〔2022〕237号）和《许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许昌市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推荐评选表彰全省食品安全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知》要求，根据各县（市、区）食品安全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和市食安委各成员单位推荐，经许昌市食品安全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推荐襄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为全省食品安全工作先进集体，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魏都区分局局长王鸿成、建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陈红杰、许昌市教育局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副主任张宏欣、魏都区西关街道办事处党工委书记武浩等4名同志为全省食品安全工作先进个人。

公示时间：2022年11月18日至11月24日。如对被推荐集体（个人）有异议，请向许昌市纪委监委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纪检监察组、许昌市食品安全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反映。

附件：全省食品安全工作先进集体（个人）简要事迹

市纪委监委驻市局纪检监察组：0374-3135539

市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0374-2126866

2022年11月18日

附件

全省食品安全工作先进集体（个人） 简要事迹

襄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简要事迹

襄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始终把食品安全作为重中之重来抓，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四个最严”要求，在思想上高度重视，在工作上常抓不懈，紧紧围绕“食品安全状况良好、食品安全工作落实到位、群众认可社会满意”这一主线，扎实开展食品安全监管工作。食品安全形势持续向好，2011年以来未发生大的食品安全事故，守住了不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的底线，全县人民对食品安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得到进一步增强。

实行党政同责，构建落实有力的责任体系。襄城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始终把食品安全党政同责摆在突出位置，成立了由县长任组长，常务副县长、分管副县长任副组长，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及时召开工作动员会、推进会、协调会等，夯实工作责任，加快推进有关工作；同时，把食品安全工作列入襄城县委全会和“两会”议题，纳入“十四五”规划和年度重点民生实事，统一部署，对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实行“一票否决”制；建立健全了联合执法、案件协查、行刑衔接等制度，成立了襄城县公安局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大队和食品安全举报投诉中心，形成了食品安全监管协同执法、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坚持问题导向，实行无缝衔接全程监管。把实施从农田

到餐桌全过程监管作为做好食品安全工作的立足之本。紧盯关键环节，强化食品生产经营全链条监管。全面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实行食品安全员（师）制度，在大中型食品生产企业全面实施视频车间、参观走廊等“食品阳光工程”。同时，紧紧抓住农贸市场和商超两个主渠道，抓市场准入、强主体责任、严监督抽检、促日常监管。先后组织开展食品生产经营领域专项治理 14 次，发现并整改存在突出问题 115 个；排查餐饮服务单位 3800 多家次，发现并整改问题 38 个。针对小作坊、小餐饮、小摊贩等食品“三小”单位门槛低、环境差、隐患多、监管难等问题，按照堵疏结合、分类施策的原则，提升一批、规范一批、取缔一批，使食品“三小”单位经营资质合法化、自我管理规范化，累计规范提升小餐饮店 700 余家。

确保群众满意，树立以民为本的工作理念。把市场体系建设作为抓好食品安全工作的一项根本性措施来抓，强力推进示范创建工作，先后打造了 5 条食品安全示范街、100 家餐饮示范店、200 家食品流通示范店、50 家农村集体聚餐示范点，引导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提升标准、规范经营。坚持把严惩食品领域违法犯罪行为，作为守护百姓舌尖安全的有效途径，针对重点消费领域、重点场所、重点食品生产经营单位，不断加大对食品违法违规行为的打击力度，先后查处食品案件 226 起，有效净化了食品市场。

加强舆论引导，广泛宣传食品安全知识。积极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食品安全“五进”、“你点我检”等活动，“查守保”活动开展以来，共召开食品生产企业负责人培训座谈会 5 次，举办“食品安全知识进校园讲座”等活动 30 余场，

发放食品安全知识宣传资料 30000 余份；通过不断丰富宣传载体，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形成了食品安全良好社会共治格局。

王鸿成同志简要事迹

一、率先垂范，心中有群众。王鸿成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党政同责”工作要求，本年度主持召开食安专题会议10余次，做到四个“亲自”。新冠疫情爆发时，他注重发挥标杆头雁作用，坚守岗位指挥督导疫情防控工作。在各类传统节日前后，他带队检查农贸市场、宾馆酒店、学校等重点场所的食品安全工作，督促生产经营单位强化食品安全意识，及时排除隐患，确保人民群众安全过节。

二、坚守理念，眼中有安全。他秉承“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的食安监管工作理念，深耕食品领域治理难题。推行了层级管理与距离监管的食品安全工作机制，对食品源头生产到市场流通消费等各环节实施网格化监管，确保责任到人。持续推进食品安全“五进”工作，增强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主体责任和公众食品安全自我保护意识，夯实监管基础。他注重充分发挥食安办的综合协调作用，以学校食品、婴幼儿辅助食品、特殊保健食品等高风险领域为重点，多次组织食安委相关成员单位和街道联合开展深化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并着力推动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 一公开”监管全覆盖，确保责任区域内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群体性食品药品安全事件。

三、统一思想聚合力 拧成全局上下“一股绳”。作为单位主要负责人，王鸿成反复强调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重要性，他对食品安全工作深入研究、悉心思考，动员和引领全区市场监管干部统一思想、凝心聚力，严守食品安全底线。王鸿成在全局建立年度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台账制度，实行工作项目化、项目责任化、责任具体化、落实结果奖惩化，每周督查、每月调度，定期听取食品安全监管相关科室和直属单位重点工作落实情况汇报，查缺补漏，推动各项工作落地生效。在长江禁渔、制止餐饮浪费、夏季食品安全整治等专项行动中，他常态化组织开展“日查、夜查、联查”，在他的影响下，魏都区市场监管系统形成了人人关心、人人支持、人人参与食品安全工作的良好氛围。

四、锐意进取抓改革，下活多元共治“一盘棋”。王鸿成始终将创新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推动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多元共治作为提升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效能的关键一招。他积极主动向区委、区政府汇报，争取各方支持，成立了由区委、区政府主要负责人担任主任的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全面落实组织领导、监管、能力建设、安全保障四个责任。他锐意改革，不断创新完善监管机制，如推动食品监管规范化、信息化、网格化、痕迹化，推动信用监管，压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对食品企业或单位的产品及质量安全管控等风险要素进行定期评估，按照风险高低评定等级实施分级监管。并录入企业监管档案。王鸿成注重发挥食安委的统筹协调作用，不断完善食品安全督查评议机制，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对部门考核，促进各项工作落地见效。作为区食安办主任，他主动协调农业农村部门开展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协调

教育部门完善学校食品安全综合治理联动协作工作机制，组织市场监管部门持续加强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管，开展餐饮质量安全提升行动、保健食品行业专项清理整治行动、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等行动，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五、攻坚短板破难题，汇聚全链监管“一条线”。他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直面矛盾、迎难而上、破解难题。针对小作坊、小餐饮、小摊贩等食品经营者点多面广、安全隐患风险大、群众反映强烈问题，他组织全系统深入开展农贸市场、小作坊、小餐饮、小摊贩“四项”治理，对一些重点区域和历史成因复杂的“钉子户”，他一线督导，主动上门宣传解释。在他的努力和坚持下，全区42家食品小作坊建档率100%、全区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入场销售者建档率100%，小餐饮备案1560家，整治工作成效显著。王鸿成大力推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开展流通环节特殊食品专区（专柜）经营提升行动和“放心肉菜示范超市”创建行动，让经营者诚信自律，让老百姓买得放心、吃得放心。学校食品安全一直是广大群众关注的焦点，关系千万家庭幸福和社会稳定。王鸿成大力实施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在全区学校全面推广“校长陪餐制”，大力推进“明厨亮灶”，全市学校食堂、中央厨房、“明厨亮灶”率达100%。

陈红杰同志简要事迹

多年来，陈红杰同志始终奋战在食品安全监管一线，始终树牢“四个意识”，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时刻绷紧食品

安全这根弦，用严谨的工作态度和扎实的工作作风，按照“两实一防”的工作思路，抓实食品安全日常监督检查，夯实食品企业主体责任，防范系统性重大食品安全风险，出色地完成了各项食品安全监管任务，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守护人民群众的食品安全。先后荣获中共许昌市委、市政府 2021 年度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先进工作者。中共建安区委、区政府 2017 年度创建文明城市工作先进个人，2020 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嘉奖。2018 年-2021 年，连续四年公务员年度考核为优秀。

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涉及面广、情况复杂，没有过硬的素质难以胜任。陈红杰同志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十九大精神，政治立场坚定。他注重业务学习，不断增强自身业务素质，将所学知识与监管工作实践融会贯通，成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业务通”和“行家里手”。他扎实推进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建设，严格按照“四个最严”要求，推动食品安全工作落实到位，不断提升食品安全风险管控能力，“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监管体系运行有效。强化基础建设，严格按照“四有两责”标准，规范基层监管机构建设，形成区、乡、村“三级食品安全监管服务网络”。新冠疫情发生以来，陈红杰同志负责冷链食品监管工作，他勇挑重担，践行使命，率先垂范，带领同志们深入一线检查疫情防控和食品安全，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了自己的力量。

张宏欣同志简要事迹

一、抓学习，不断提高自身综合素质。始终坚持“工作

一生，学习一生”的理念，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刻理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加强自身的党性修养和理论水平；认真学习餐饮行业相关法律法规、熟悉业务知识，积极参加各类学习培训，不断提高自身的组织管理能力和应对突发、复杂的校园食品安全事件能力。

二、抓制度，构建食品安全长效机制。自2020年市教育局启动中心城区中小学校学生食堂改革后，该同志具体负责学生食堂改革事宜。**一是**主持制定了《许昌市中心城区中小学校学生食堂改革方案（试行）》，作为中心城区学生食堂改革的纲领性文件，对中心城区中小学校学生食堂改革的目标、任务、保障措施做了指导性规定。**二是**主持制定了《许昌市直公办学校学生食堂管理办法（试行）》，荣获了2020年市纪委监委以案促改优秀案例。**三是**主持制定了《许昌市中心城区学生食堂餐饮服务团队招标工作指导意见（试行）》《许昌市中心城区中小学校学生食堂食材配送公司招标方案（试行）》等一系列配套性、规范性文件，为食堂改革打下坚实的制度基础，使中心城区中小学校学生食堂改革工作迈入了制度化的轨道。

三、抓管理，实现食品安全全程可控。为有效杜绝校园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市教育局围绕创建“师生满意食堂”总体目标，以学校食堂“6S管理模式”和“大宗食材集中采购”为抓手，搭建信息化校园食品安全管理平台，通过该平台实时管控食材选购、配送、加工、用餐、财务管理、安全监管等环节，实现了校园食品安全全过程、全时段、全环节、可追溯的管理目标，整个实施过程全部由其具体负责完成。

四、抓队伍，全面提升人员业务素质。一是要求学校定期组织学校餐饮从业人员参加食品安全知识学习和培训，突出“爱岗敬业、服务师生”的主题，不断加强学校餐饮从业人员的思想道德和职业道德教育；二是联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同编印了《学校食堂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工作手册》，作为学校学生食堂日常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积极开展专题培训；三是每年申请食品安全专项培训资金，对全市学校餐饮从业人员进行系统培训。

五、抓机制，强化监督检查力度。一是要求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全面开通“互联网+明厨亮灶”；二是严格落实校长配餐制，每餐必须向校园食品安全管理平台上传陪餐照片；三是组建市直学校食品安全专家库，每周抽取专家组成检查组对市直学校进行专项抽检，以点带面逐步提升学生食堂管理水平；四是联合市场监管部门和卫健部门，积极对校园食品安全开展督导检查。

武浩同志简要事迹

一、抓宣传教育。思想是行动的先导。要确保食品安全，农产品产品质量安全是基础，是重要节点，思想认识到位了才能有效解决农产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安全。武浩同志始终把宣传教育放在首位，近年来他带领街道、社区干部职工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特别是对辖区农贸市场整治过程中，时时将食品安全放在首位。

二、抓网络。农产品生产量大面广，生产农户素质参差不齐，要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必须要加强生产过程中的监督。在辖区万象社区积极打造食品安全社区，设立食品追溯

码，群众可以扫码追源，及时查看了解食品流通全过程。

三、抓重点。强化辖区食品监管力度，严把辖区内农产品售卖点、生产企业、生产大户的食品质量安全关，统一建立健全食品生产经营主体档案。同时，加大排查整治力度，多次联合相关部门对辖区进行大排查大整治活动。

四、抓队伍。抓食品质量安全首先要有人来做，抓好干部队伍是确保食品质量安全的首要条件。他狠抓队伍教育培训，不断提高队干部职工食品安全素养。言传胜于身教，遇到急难的事情，他以身作则，身先士卒，带头做好排查整治工作。近年来，该办事处未出现一起因食品质量引起的安全事故，有效的促进了辖区的和谐稳定。